

证券代码：430748

证券简称：恒均科技

主办券商：华安证券

安徽恒均粉末冶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修订内容

修订原有条款 新增条款 删除条款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具体内容如下：

（一）修订条款对照

修订前	修订后
<p>第二章 第十二条</p> <p>粉末冶金工艺研发，粉末冶金制品、汽车零部件、摩托车零部件、家用电器零部件、电动工具零部件、纸箱包装物、木质包装物、塑料泡沫包装物、镍带、金属五金冲压件、有色金属附件、金属复合材料的生产与销售，包装装潢印刷品、其他印刷品印刷，货物或技术进出口，生产性废旧金属回收、加工和销售（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p>	<p>第二章 第十二条</p> <p>锻件及粉末冶金制品制造；锻件及粉末冶金制品销售；有色金属压延加工；有色金属合金制造；有色金属合金销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热发电产品销售；光伏发电设备租赁；工程管理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新材料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汽车零配件零售；摩托车零配件制造；摩托车及零配件零售；家用电器制造；家用电器零配件销售；风动和电动工具制造；风动和电动工具销售；纸制品制造；纸制品销售；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文件、资料等其他印刷品印刷；生产性废旧金属回收；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p>

(二) 新增条款内容

第十三章 党组织建设

第二百一十二条 本公司按照党章规定，经上级党组织批准设立党组织。如暂不能单独建立党组织，支持通过联合建立党组织、选派党建工作指导员等方式，在本单位开展党的工作。

第二百一十三条 本公司党组织是党在安徽恒均粉末冶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的战斗堡垒，在企业职工群众中发挥政治核心作用，在企业发展中发挥政治引领作用。

第二百一十四条 本公司变更、撤并或注销，党组织应及时向上级党组织报告，并做好党员组织关系转移等相关工作；本公司党组织换届选举时，应先征求上级党组织意见。

第二百一十五条 本公司为党组织开展活动、做好工作提供必要的场地、人员和经费支持，将党建工作经费纳入管理费用列支，支持党组织建设活动阵地。

第二百一十六条 本公司支持领导班子与党组织领导班子交叉任职，优先推荐本公司领导班子中的中共正式党员担任党的组织领导。

第二百一十七条 本公司支持党组织对本公司重要事项决策、重要业务活动、大额经费开支、接收大额捐赠、开展涉外活动等提出意见建议。

《公司章程》中原第十三章附则及相应条例顺延，内容未发生变动。

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是 否

除上述修订外，原《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以市场监管部门登记为准。

二、修订原因

公司根据自身发展需要，公司拟对《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完善。

三、备查文件

(一)《安徽恒均粉末冶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安徽恒均粉末冶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月5日